

阳西县新墟镇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

禾塘村委会典型村培育提升项目

工程设计需求书

一、服务机构资格要求

- 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- 2、报名参加本次工程设计服务的企业必须具有省级(含)以上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设计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，并已入驻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:阳西县新墟镇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禾塘村委会典型村培育提升项目。
- 2、建设单位:阳西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。
- 3、项目地点:阳西县新墟镇。
- 4、项目建设内容:排污提升、农房外立面提升、四旁五边提升，绿道建设、围墙提升、新建栏杆、入口标识牌、太阳能路灯、房前道路修复平整、新建小路（村委会连接绿道）、主路商铺拆除。沿线新砌花池、新增篮球架、健身器材、休闲座椅、空地铺碎石、更换房屋铁皮新建屋顶、硬底化、新建树脂瓦屋顶；
- 5、项目总投资金额为：叁佰壹拾柒万壹仟玖佰元整(¥3171900.00)。
- 6、服务金额:以项目工程总预算建安费为计算基数，根据《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>的通知》(计价格[2002]10号)文件所述的相应收费标准。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: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差旅费、评审费、利润、税金等。最终合同金额



经双方协商确定。

三、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、技术要求

对本项目进行工程设计服务(具体以选取单位的实际委托为准)

四、工期要求: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五、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中选机构与设计单位签订合同后,设计单位按照合同条款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给中选机构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方式执行

2、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3、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,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1、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,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政策相违背;

2、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,任何一方均可向设计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阳西县新圩镇禾塘村委会

日期: 2026年6月10日

